



NCB 南洋商業銀行  
重要資料說明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外匯掛鈎投資期權投資

貨幣掛鈎投資

2016年5月23日

此乃結構性投資產品，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

此產品只於您持有至到期日才保本。

本說明的內容未經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閣下在投資本產品前應審慎行事。本說明為本產品銷售文件的一部分。閣下不應單憑本說明投資於本產品。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倘若中文並非閣下屬意的語言，閣下可向本行的銷售人員索取本說明的英文版本。**If Chinese is not your preferred language, you may request for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statement from our sales staff.**

此乃涉及衍生工具的結構性投資產品。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於本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本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本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資料便覽

(以下指示性條款僅供參考，確實之交易條款會詳列於交易確認文件上)

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產品類別：	貨幣掛鈎投資
最低本金金額：	港元 50,000 (或其他等值外幣)
投資期：	一星期、兩星期、一個月、三個月或六個月
投資貨幣：	港元、美元、澳元、紐元、英鎊、加元、歐羅或日圓
掛鈎貨幣：	港元、美元、澳元、紐元、英鎊、加元、歐羅或日圓
對應貨幣：	港元、美元、澳元、紐元、英鎊、加元、歐羅或日圓
用作購買期權的利息百分比：	50% 或 100%
期權合約面值：	該面值會隨市場情況波動，並將於您與本行做交易時訂定
投資回報付款日：	到期日
到期時本金保障：	是
銀行提早贖回：	沒有
客戶提早終止權利：	沒有
期權平盤：	您可選擇於到期日前進行平盤。您會收取平盤期權金，但會扣除一切本行因與您平盤而引致的終止、對沖及集資費用的虧損及開支等（「平盤期權金」）。本行會向您提供指示性平盤期權金供您參考。當平盤交易完成後，最終之平盤期權金才會確定。本行將於原合約到期日以投資貨幣結算相等於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如下文所定義)(如有)加上平盤期權金(如有)後的金額存入相應的結算賬戶
內含衍生工具：	有，您正向本行購買掛鈎貨幣的外匯認購或認沽期權（「期權」）
最高潛在收益：	期權合約面值乘以現貨匯價(如下文所定義)及協定匯價(如下文所定義)之差額(絕對值)
最大潛在虧損：	用作買入期權的全部利息金額 (如下文所定義)

## 本產品是甚麼產品及如何運作？

此乃涉及衍生工具的結構性投資產品。於您與本行訂立期權投資合約時，您需選定：

- 1) 投資貨幣、本金金額及貨幣組合 (掛鈎貨幣及對應貨幣)；
- 2) 外匯期權類別：
  - i) 掛鈎貨幣的外匯認購期權 (如您預期掛鈎貨幣相對對應貨幣會升值)；或
  - ii) 掛鈎貨幣的外匯認沽期權 (如您預期掛鈎貨幣相對對應貨幣會貶值)；
- 3) 投資期；及
- 4) 用作買入期權的期權金：潛在利息金額\*的 i) 全部 或 ii) 一半，

\*利息金額為本金金額於投資期根據定期存款利率產生的利息。

本行將根據您的選擇與您訂定一個協定匯價\*\*及計算期權合約面值(以掛鈎貨幣表達)。在到期日，您收取的結算金額將按以下方式計算：

- i.) 到期時的結算金額 = 本金金額 + 利息淨額 + 投資回報
- ii.) 利息淨額 = 0 (若選擇以全部潛在利息金額購買期權)；或 = 利息金額的半數 (若選擇以一半的潛在利息金額購買期權)
- iii.) 投資回報：

在到期日，現貨匯價\*\*\*與協定匯價比較：

### 1) 掛鈎貨幣的認購期權

- i) 如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升值：

投資回報 = 期權合約面值以現貨匯價兌換為對應貨幣 - 期權合約面值以協定匯價兌換為對應貨幣

- ii) 如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持平或貶值：

投資回報 = 0

### 2) 掛鈎貨幣的認沽期權

- i) 如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貶值：

投資回報 = 期權合約面值以協定匯價兌換為對應貨幣 - 期權合約面值以現貨匯價兌換為對應貨幣

- ii) 如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持平或升值：

投資回報 = 0

\*\*於你與本行做交易時，本行會按您所選的貨幣組合與您訂定協定匯價。

\*\*\*現貨匯價為本行於相關到期日下午 2:00 公佈的匯價。

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將以投資貨幣支付，而投資回報則以對應貨幣支付。

請參閱下文《情況分析》中詳盡的說明例子以了解本產品的具體運作。

##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風險？

- **並非定期存款** - 期權投資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此產品並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
- **衍生工具風險** - 期權投資內含外匯期權。期權交易涉及高風險。認購此產品時，您同意將本金金額的全部或一半的潛在利息金額用作買入外匯期權，此期權於到期時有機會變得毫無價值。

- **最大潛在虧損** – 期權投資屬保本產品（如持有至到期）。於最壞情況下，您可能會損失全部利息金額，而本金金額、利息淨額（如有）及投資回報（如有）亦須承受銀行的信貸風險。
- **有別於買入掛鈎貨幣** – 投資於期權投資有別於直接買入掛鈎貨幣。在投資期內，您對掛鈎貨幣沒有任何權益，掛鈎貨幣的市場價格變動可能不會導致期權投資的表現發生相應改變。
- **市場風險** – 期權投資的回報與掛鈎貨幣的匯價掛鈎。匯價的波動可以無法預計、突然及巨大，且受複雜的政治及經濟因素所影響。您需承受因匯價波動而引致虧損的風險。
- **流通性風險** – 期權投資乃為持有至到期而設。除本行同意外，此產品的交易一經確認是不接受到期前提取全部或部分款項。
- **銀行的信貸風險** – 期權投資並無以任何抵押品作抵押。如果您購買此產品，您將承擔銀行的信貸風險。倘銀行無力償債或違反銀行於本產品項下的責任，您僅能以銀行的無抵押債權人身份提出索償。在最壞情況下，您可能損失您的全部本金金額、利息淨額（如有）及投資回報（如有）。
- **貨幣風險** – 如投資貨幣及/或投資回報的對應貨幣並非您的本土貨幣，並選擇在到期時兌換為您的本土貨幣，匯率波動可能會對產品的潛在回報帶來負面影響，其可能帶來的損失或會抵銷(甚至超過)產品的潛在回報。

## 本產品有哪些主要特點?

外匯掛鈎投資「期權投資」是一種與貨幣匯率掛鈎的投資產品。按您的投資取向及對貨幣匯率的預期，並視乎貨幣表現，有機會獲取較高潛在回報。即使匯率走勢與預期不符，您亦可於到期日取回全部本金。

您可從港元、美元、澳元、紐元、英鎊、加元、歐羅及日圓選擇其中 1 種貨幣作為投資貨幣、及其中 2 種貨幣作為貨幣組合\*，而投資金額最少為港幣 5 萬元或等值外幣。投資期有一星期、兩星期、一個月、三個月及六個月可供選擇。

\*不包括美元兌港元的貨幣組合

您可按需要自行擬定協定匯價。期權投資的協定匯價、定期存款利率及期權合約面值將於你與本行做交易時訂定。

## 情況分析

以下情況分析以假設的資料用作說明，並非以外匯的過往表現作為基礎，僅供參考，亦並非期權投資回報的任何保證或指示。您不應用作預測掛鈎貨幣或本產品的實際表現，亦不應該倚賴有關例子作出投資決定。

例子一：

此期權投資之情況分析將以下列條款作基礎：

投資貨幣：	澳元(AUD)
掛鈎貨幣：	紐元(NZD)
對應貨幣：	港元(HKD)
本金金額：	澳元100,000.00
澳元定期存款利率：	2.50%(年利率)
利息金額：	澳元215.28
用作購買期權的利息百分比：	100%
協定匯價：	5.3605(紐元兌港元)
購入期權種類：	認購期權
認購期權合約面值：	紐元32,342.00
投資期：	1個月(按31天計算)

### 情況 1 (最佳情況) – 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升值

假設於到期日下午2時掛鈎貨幣兌對應貨幣的現貨匯價為5.5605，現貨匯價與協定匯價比較，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升值，您將收到以投資貨幣支付的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及以對應貨幣支付之投資回報，按以下方式計算：

$$\begin{aligned} &= \text{本金金額} + \text{利息淨額} + \text{投資回報} \\ &= \text{澳元}100,000.00 + \text{澳元}0.00 + \text{港元}6,468.40 \\ &= \text{澳元}100,000.00 + \text{港元}6,468.40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text{投資回報} &= \text{港元} (5.5605 \times 32,342.00 - 5.3605 \times 32,342.00) \\ &= \text{港元}6,468.40 \end{aligned}$$

於此情況，您可獲得的實際投資回報為港元6,468.40，以澳元兌港元匯率6.0000計算，實際投資回報率為1.0781% (即投資回報金額(港元6,468.40 ÷ 6.0000) ÷ 本金金額(澳元100,000.00) × 100%) (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 情況 2 (最壞情況) – 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貶值

假設於到期日下午2時掛鈎貨幣兌對應貨幣的現貨匯價為5.1605，現貨匯價與協定匯價比較，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貶值，您不會有任何投資回報，而您將收到以投資貨幣支付的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按以下方式計算：

$$\begin{aligned} &= \text{本金金額} + \text{利息淨額} \\ &= \text{澳元}100,000.00 + \text{澳元}0.00 \\ &= \text{澳元}100,000.00 \end{aligned}$$

### 情況 3 (最壞情況) – 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匯價跌至0

假設於到期日下午2時掛鈎貨幣兌對應貨幣的現貨匯價為0，現貨匯價與協定匯價比較，掛鈎貨幣相對於對應貨幣貶值，您不會有任何投資回報，而您將收到以投資貨幣支付的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按以下方式計算：

$$\begin{aligned} &= \text{本金金額} + \text{利息淨額} \\ &= \text{澳元}100,000.00 + \text{澳元}0.00 \\ &= \text{澳元}100,000.00 \end{aligned}$$

### 情況 4 (無力償債情況) - 銀行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責任

假設銀行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本產品下的責任，不論本產品的條款如何，您只可以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的無抵押債權人身份提出申索。您可能一無所獲，並損失全部本金金額，即澳元100,000.00、利息淨額（如有）及投資回報（如有）。

#### 情況一覽表及潛在回報分析

情況	紐元兌港元 現貨匯價	到期可收回的總額	到期日投資回報 (港元)	收益/虧損率 (實際 %)
1	5.5605	澳元 100,000.00 + 港元 6,468.40	港元 6,468.40	1.0781%
2	5.1605	澳元 100,000.00 + 港元 0.00	港元 0.00	0%
3	0.0000	澳元 100,000.00 + 港元 0.00	港元 0.00	0%
4	若銀行無力償債或未能履行其於本產品下的責任，您將歸類為本行的無抵押債權人，並可能損失全部本金金額，即澳元 100,000.00、利息淨額（如有）及投資回報（如有）。			

## 例子二:

### 本土貨幣之回報分析

#### 個案A -最佳情況下到期可收回的總額兌換為本土貨幣

以上述例子一之最佳情況為例，於到期時可收回的總額為澳元 100,000.00 + 港元 6,468.40，假設港元為您的本土貨幣，而您選擇在到期時將可收回的總額兌換為您的本土貨幣，在考慮澳元（即投資貨幣）兌港元（即您的本土貨幣）匯率之變動後，則您相對本金金額以港元計算的收益/虧損如以下列表所述：

情況	澳元兌港元於申請日之匯率(按每一澳元兌港元呈列)	澳元兌港元於到期日之匯率(按每一澳元兌港元呈列)	到期可收回的總額	到期可收回的總額(港元等值)	相對本金金額以港元計算收益/虧損(實際%)
1	6.0000	6.5000	澳元100,000.00 + 港元6,468.40	港元 656,468.40	9.4114%
2	6.0000	5.5000	澳元100,000.00 + 港元6,468.40	港元 556,468.40	- 7.2553%
3	6.0000	0.0000	澳元100,000.00 + 港元6,468.40	港元 6,468.40	-98.9219%

註:

#### 情況1:

假設澳元兌港元升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上升至6.5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取得港元56,468.40之收益，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times 6.5000 + \text{港元6,468.4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 &\times 6.0000) \\ &= \text{港元656,468.40} - \text{港元600,000.00} \\ &= \text{港元56,468.40} \end{aligned}$$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收益率為9.4114% (即以港元計算之收益(港元56,468.4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 100%) (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 情況2:

假設澳元兌港元貶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下跌至5.5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虧損港元43,531.60，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times 5.5000 + \text{港元6,468.4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 &\times 6.0000) \\ &= \text{港元556,468.40} - \text{港元600,000.00} \\ &= - \text{港元43,531.60} \end{aligned}$$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虧損率為7.2553% (即以港元計算之虧損(港元43,531.6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 100%) (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 情況3:

假設澳元兌港元貶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顯著下跌至0.0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虧損港元593,531.60，計算如下：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times 0.0000 + \text{港元6,468.4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times 6.0000)$$

$$= \text{港元6,468.40} - \text{港元600,000.00}$$

$$= - \text{港元593,531.60}$$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虧損率為98.9219% (即以港元計算之虧損(港元593,531.6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100%)(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 個案B -最壞情況下到期可收回的總額兌換為本土貨幣

以上述例子一之**最壞情況**為例，於到期時可收回的總額為澳元 100,000.00，假設港元為您的本土貨幣，而您選擇在到期時將可收回的總額兌換為您的本土貨幣，在考慮澳元 (即投資貨幣)兌港元(即您的本土貨幣)匯率之變動後，則您相對本金金額以港元計算的收益/虧損如以下列表所述:

情況	澳元兌港元於申請日之匯率(按每一澳元兌港元呈列)	澳元兌港元於到期日之匯率(按每一澳元兌港元呈列)	到期可收回的總額	到期可收回的總額(港元等值)	相對本金金額以港元計算收益/虧損(實際%)
1	6.0000	6.5000	澳元100,000.00	港元 650,000.00	8.3333%
2	6.0000	5.5000	澳元100,000.00	港元 550,000.00	- 8.3333%
3	6.0000	0.0000	澳元100,000.00	港元 0.00	-100.00%

註:

情況1:

假設澳元兌港元升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上升至6.5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取得港元50,000.00之收益，計算如下: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times 6.500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times 6.0000)$$

$$= \text{港元650,000.00} - \text{港元600,000.00}$$

$$= \text{港元50,000.00}$$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收益率為8.3333% (即以港元計算之收益(港元50,000.0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100%) (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情況2:

假設澳元兌港元貶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下跌至5.5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虧損港元50,000.00，計算如下: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times 5.500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times 6.0000)$$

$$= \text{港元550,000.00} - \text{港元600,000.00}$$

$$= - \text{港元50,000.00}$$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虧損率為8.3333% (即以港元計算之虧損(港元50,000.0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100%) (準確至小數點後4位數字)。

情況3:

假設澳元兌港元貶值，而澳元兌港元之匯率於到期日顯著下跌至0.0000，以港元計算您將實際虧損港元600,000.00，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港元等值之可收回的總額(即澳元100,000.00 x 0.0000)} - \text{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即澳元100,000.00 x 6.0000)} \\ &= \text{港元0.00} - \text{港元600,000.00} \\ &= - \text{港元600,000.00} \end{aligned}$$

在此情況，您的實際虧損率為100.00% (即以港元計算之虧損(港元600,000.00) ÷ 港元等值之本金金額 (港元600,000.00) x 100%)。

### 閣下可如何買入本產品？

您可透過本行的專人接聽交易專線、網上銀行或親臨指定分行進行交易。分行及專人接聽交易專線的交易時間為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00至下午5:00。網上銀行的交易時間為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00至下午7:00。

### 閣下可否於到期前要求提早終止？

您不可在到期前提前提取或終止或轉讓您的任何或所有期權投資。

### 期權平盤

您可選擇於合約到期前透過本行的專人接聽交易專線、網上銀行或親臨本行指定分行就期權進行平盤。您會收取平盤期權金，但有關金額會扣除一切本行因與您平盤而引致的終止、對沖及集資費用的虧損及開支等。本行會向您提供指示性期權金供您參考。當平盤交易完成後，最終之期權金才會確定。本行將於原合約到期日以投資貨幣結算相等於本金金額及利息淨額(如有)加上平盤期權金(如有)後的金額存入相應的結算賬戶。

### 零售客戶的落單冷靜期

如閣下屬以下任何一類的零售客戶，則落單冷靜期（「**冷靜期**」）適用於本產品的每項交易：

- (1) 65歲或以上的長者客戶，除非閣下並非首次購買本產品及閣下的資產集中程度低於20%及閣下選擇不需要冷靜期安排；  
或
- (2) 首次購買本產品的非長者客戶及閣下的資產集中程度達20%或以上。

### 本產品的銷售文件

以下文件（「**銷售文件**」）載有關於本產品條款的詳細資料。閣下在決定是否投資本產品前，應閱讀及了解所有銷售文件：

- 外匯掛鈎投資期權投資申請表格，及
- 本重要資料說明

閣下在投資本產品前，應細閱及了解該等銷售文件及「規則：外匯掛鈎投資」所載本產品的條款及細則。如閣下對該等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